

证券代码：832867

证券简称：瑞捷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## 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会召开方式为现场召开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郭胜强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13.5 万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81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  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董事长兼总经理郭胜强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3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姜汉武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5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3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3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 2025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为依据，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，编制了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3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发布的《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、《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3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不予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，考虑公司发展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规定，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01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2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宇真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于洪武、余秋兰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、会议的表决方式及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会通过的相关决议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、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会议记录》
- 2、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- 3、湖南宇真律师事务所《关于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之见证法律意见书》

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7 日